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交易情况，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合理预计 2026 年度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投控”）及其合并范围内单位，以及公司其他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如下：

1、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刘仁辰先生、潘泽生先生、高朝阳先生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公司非关联董事全部同意此项议案；

3、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审查意见：经审查，公司对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正常的业务发展需要，具有必要性、连续性、合理性。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届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回避表决；

4、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与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投控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将在股东会上回避表决。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深投控及其合并范围内单位	服务费、物业费	市场定价原则	265.00	27.02	359.07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服务费	市场定价原则	1,920.00	129.79	996.99
	合计			2,185.00	156.81	1,356.0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深投控及其合并范围内单位	服务费、设计费、物业管理费等	市场定价原则	155.00	42.92	102.99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服务费	市场定价原则	150.00	21.88	165.30
	合计			305.00	64.80	268.29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深投控及其合并范围内单位	房租	市场定价原则	165.00	42.34	174.83

注：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自 2026 年起不纳入深投控合并范围。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深投控及其合并范围内单位	服务费	1,356.06	2,500.00	2.36%	-45.76%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号）
	科威国际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服务费	-	19.00	-	-100.00%	
	深圳市力合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服务费、物业管理费	16.17	11.00	0.03%	47.00%	
	合计		1,372.23	2,530.00	-	-45.7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深投控及其合并范围内单位	服务费、设计费、担保费、物业管理费等	268.29	280	0.60%	-4.18%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号）
	深圳市力合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管理费	766.01	770	1.71%	-0.52%	
	科威国际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服务费	-	5	-	-100.00%	
	合计		1,034.30	1,055.00	-	-1.96%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深投控及其合并范围内单位	房租	174.83	250	0.30%	-30.07%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号）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深投控及其合并范围内单位	房租	7.19	9.00	0.01%	-20.11%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			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年度经营规划、日常业				

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务开展情况与市场需求的初步判断，在执行过程中，受市场等综合因素影响，2025年度与上述关联单位实际发生情况较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经核查，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与实际发生额存在一定差异，符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何建锋

注册资本：3,358,600万元

经营范围：银行、证券、保险、基金、担保等金融和类金融股权投资的投资与并购；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开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投资与服务；通过重组整合、资本运作、资产处置等手段，对全资、控股和参股企业国有股权进行投资、运营和管理；市国资委授权开展的其他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根据国家规定需要审批的，获得审批后方可经营）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深南大道4009号投资大厦18楼、19楼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2,196.55亿元，净资产4,137.12亿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2,713.81亿元，净利润130.98亿元。

2、关联方关系：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3、履约能力分析：履约及支付能力良好，预计无坏账

4、经核查，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与公司预计发生交易的合并范围内单位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1、基本情况

负责人：王学武

开办资金：8,000万元

经营范围：开展高层次人才培养，科技开发、成果转化、兴办高新技术企业，为深圳服务。应用性科学研究高新技术成果转化企业孵化创新投资企业协作重大科技项目评估研究生以上层次科技和管理人才培养。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技术工业村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机构总资产 125,011.29 万元，净资产 34,780.69 万元，2025 年营业收入 23,729.71 万元，净利润 3,058.28 万元。

2、关联方关系：本公司董事兼任该机构高级管理人员

3、履约能力分析：履约及支付能力良好，预计无坏账

4、经核查，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原则

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市场一般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其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如下：

1、服务项目有国家指导价格的，参照国家指导价格；

2、服务项目无国家定价和国家指导价格的，执行市场价格；

3、服务项目无市场价格的，由双方协商定价；

4、提供服务方向接受服务方收取的服务费用，在同等条件下，应不高于提供服务方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收取的服务费用。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交易双方生产经营需要及时与关联方签订协议。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以可比市场价格为参考标准，遵循独立主体、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并保证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的价格不偏离可比市场价格；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经营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相关交易行为均按照签订的相关合同严格执行，不存在损害

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与本次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在股东会审议该议案时需回避表决。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